

户手册》《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信息汇总集中方案》等不同类别的指导性手册、文件，同步开展网络培训，配备相应视频课件，供各级财政和预算单位学习使用，做到“一册在手，随用随查”。

### “模板化”推广，快速覆盖应用

一是按模板带动全省。以“分级试点、以点带面、滚动推广”作为市县推广模板的基本原则。初期，省本级和1市1县2区先行先试、先试先成；中期，指导各市（州）分别选取1至2个县（区）作为本地区试点；后期，全省分三个批次，滚动推广实施。应用模板化推广方式，提前3个月实现了全省全覆盖。二是按模板覆盖全域。及时总结市县上线经验，加大预算单位推广实施力度，确立了单点突破与协同推进相结合的工作思路。一方面，加强与预算单位对接，分级次开展预算单位试点工作，

梳理业务需求，强化技术服务，总结形成步骤明确、操作便捷的单位推广模板，供预算单位使用。另一方面，积极协调人民银行、代理银行参与联调联试，共同研究制定程序规范、标准统一的联调联试模板。全省上下依照模板快速推进，实现了全省各级预算单位在今年1月1日起全部应用一体化系统开展资金支付业务。三是按模板破解难题。全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将闭环办公化为优势，指导各地应用前期准备模板，在疫情期间预先做好单位会计核算信息接入准备工作，同时印发吉林省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信息汇总集中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标准和工作要求。复工后，各市县零间隔、模板化推进单位会计核算推广和接入，最大限度地缩短推广实施周期，及时赶超工作进度，模板化推广的集约集成、规范高效的特点得到有力验证。

### “机制化”保障，坚持常态长效

一是强化协调机制。定期召开推进会议，财政部门、政数局、软件公司三方随时召开碰头会议，市县财政部门每周报送建设进展，财政部门与人民银行、代理银行和预算单位积极对接，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来确保一体化建设有序推进。二是创新督办机制。结合财政部每月考核通报，组成联合督导组赴市县开展实地督导，对建设进度、建设质量进行督办。指派专人分地区负责系统建设，对情况和问题坚持做到“收集整理、汇总反馈、督导落实、跟踪问效”四个及时。三是对标通报机制。以财政部通报模式为样板，研究制定《吉林省一体化建设情况考核通报办法》和《一体化建设情况通报统计口径》，按月考核通报市县（区）建设进展情况，以考核通报机制促进激励各地开展一体化建设的规范性和主动性。□

责任编辑 梁冬妮

## 黑龙江：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龙江省是全国首批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试点省份，按照财政部工作要求，统筹部署，精准施策，如期完成建设目标任务，实现了预算管理一体化全省各级财政和财政资金管理全覆盖，推动预算管理模式全面

转型。

### 高位部署、统筹规划，全面完成建设目标任务

黑龙江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召开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

动员大会，并连续几年将该项工作列为黑龙江数字政府建设和财政重点工作。省财政厅以高质量推进完成一体化建设目标为统领，以全面开展一体化系统安全实施为主线，严格落实全省一体化建设工作各项部署。成立了

由厅长任组长的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领导小组,坚持“全省一盘棋”,建立省市县统一协调、统一调度的工作机制。2019年以来,率先在省本级启动试点并圆满完成试点任务,2020年先行先试并积极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要求,2021年扩面至大庆市和杜蒙县,2022年覆盖到全省13个市(地)、125个县(区)20073家预算单位和292家代理银行机构。

### 明确责任、狠抓落实,全面保障系统建设质效

(一)紧盯时间表路线图,压茬推进。为确保一体化系统按时上线,省财政厅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各项工作完成时点、建设目标以及保障措施,工作任务落到处室、工作责任落到人头。压实市级主体责任,保障县级部署应用。省财政厅组成四个推进组分片包干,采取“周计划、周推进、周总结”的方式,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

(二)落实规范和技术标准,推动预算管理模式转型。以落实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和《预算管理一体化技术标准》为抓手,梳理管理流程、控制规则,统一制定6个配套制度模板,指导市县应用,并将规则嵌入到系统中,实现由系统自动交验和控制。通过全省预算管理要素规则统一化、业务流程规范化,初步建立起“技术+制度”的管理机制。

(三)多方联动协同,推进系统实施应用。为保障全省一体化系统顺利实施,各地升级网络环境、广泛宣传

培训,人民银行及各代理银行积极推动系统、电子凭证库和国密算法改造,打通资金支付清算关键节点。联合相关部门、外部机构、软件公司开展现场巡检,点对点调研,畅通沟通渠道,总结梳理各地差异化问题。省数据运维平台通过400电话、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受理问题,提供技术支持,并不断扩充知识库、培训视频和常见问题解答,保证信息资源同步,为新系统应用平稳过渡提供支撑。

(四)依托技术支撑,守牢系统安全生命线。一是部署多套环境支持数据流程及内外部接口测试和压力测试、模拟运行以及新旧系统双轨并行应用。不断调试优化系统应用和数据库性能,升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二是打造业务审计系统与数据库审计系统双保险,全域全天候开展探测定位追踪分析预警等活动,发挥“鹰眼”功能作用。三是结合网络安全新形势新动态制定三年网络安全建设行动计划,全面构建系统和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全力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 务求实效、改进管理,全面提高预算管理管理水平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构建了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实现了横向和纵向数据资源的集中存储、计算和分析,全景展现财政管理现状,为解决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痛点难点,开展财政大数据应用提供有力支撑。

(一)稳步提升预算编制质量。一是加强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梳

理制定省级模板和具体标准700余条,嵌入系统用于前期项目测算,未通过测算的项目不能纳入项目库,充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制和预算管理中的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实行项目支出标准动态管理,各地比照应用,兼顾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充分发挥项目库基础作用,预算编制、待分配项目细化必须从项目库选取,预算调整调剂必须以项目库为起点。提前谋划储备项目,常态化开展项目申报和评审论证,提高储备项目质量和成熟度。严格审核入库项目。储备项目按照轻重缓急分类排序,优先安排在建(续建)项目和年内可形成实际支出及实物工作量的项目,并动态清理项目库。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的项目生成机制。三是贯彻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的理念,将绩效管理流程嵌入系统,应用于省级预算绩效管理,确保“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执行完成有评价、管理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全过程无缝衔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便捷性和精准性。市县借鉴省级经验,积极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线上管理。

(二)切实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一是严控“三公”经费。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目标,按总量控制、指标控制、决算控制的原则设置“三公”经费监管预警规则,全流程监控各级预算单位“三公”经费执行情况,对串用指标、超上年决算执行等问题及时预警,着力开发“三公”经费执行

自动控制功能,将控制节点前移至单位制单环节,规范单位支付行为,节省人工。二是推动“一卡通”发放财政补贴资金。按照“一个平台管发放”的管理要求,统筹推进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实现一体化系统与一卡通监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补助资金直达补贴对象,运行高效透明,有效控制了资金体外循环,大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监督预算单位规范开展会计核算。全省各级预算单位使用一体化系统开展会计核算,省级单位资金一并纳入一体化管理,首次实现了省内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软件全面统一。预算单位、部门

和财政账务核算数据信息来源和管理口径一致,保证了信息数据真实性和准确性,提高了决算和报告编报质量,强化了单位会计核算与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有效衔接。同时,动态反映经济活动事项和追溯会计信息的功能为财政部门与主管部门信息共享、共同发挥监督作用提供了便利条件,切实推动提升全省财政财务管理水平。四是建立健全资金标识体系,对资金来源、项目支出科学分类,并进行标识,跟踪资金使用方向,对市县工资支付、“三保”保障等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分析,科学统筹配置财政资金资源。

(三)充分挖掘财政数据价值。依托一体化平台,积极探索“大智移云”技术在财政大数据方面的分析应用,研究制定数据采集存储及交换标准,着手构建集数据采集、数据治理于一体的财政大数据中心。今后将借助大数据中心,综合运用智能化、云计算等信息技术,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数据为内生数据重要来源,开展全省收支分析、财政资金运行监测等财政数据应用工作,做好微观数据分析、宏观领导决策的支撑和保障,促进财政管理模式从“经验管理”到“数字管理”转变。□

责任编辑 张小莉

## 上海： 弘扬财政精神 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

上海市财政局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将逐步构建起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技术”的预算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各级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标准化水平,充分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上海市各级财政部门积极弘扬财政精神,精诚团结、迎难而上,全力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努力为财政治理现代化奠定坚实的基础。

上事惟公,  
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

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和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的部署要求,上海市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本市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的通知》,要求全市各级财政充分认识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以政治建设为引领,增强服务大局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结合工作实际,细化各项政策措施,扎实推进改革工作。

充分发挥引领作用,统筹部署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工作,明确建设推进安排、业务改革方向、集中建设全

市统一系统。上海市财政局第一时间成立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领导小组,下设业务组、技术组和协调指挥组,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预算、国库和信息化的局领导任副组长。各区财政参照市级财政做法,均建立了本地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领导小组,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结合本地区实际工作,落实一体化建设各项工作。

海算惟精,  
坚持精准施策、攻坚克难

面对时间紧任务重的改革工作,